

2023 年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专项资金
(市场监督管理专项经费)
绩效自评报告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10 月 30 日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单位简要情况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是主管全市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工作的职能部门。主要职能：**一是**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；**二是**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；**三是**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；**四是**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；**五是**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；**六是**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；**七是**负责保护知识产权；**八是**负责宏观质量管理；**九是**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；**十是**负责食品、药品等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；**十一是**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；**十二是**负责药品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、质量管理和监督检查；**十三是**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；**十四是**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；**十五是**负责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；**十六是**负责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领域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、新闻宣传、交流与合作；**十七是**完成市委、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管局、省药品监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（二）专项经费基本情况

2023 年市场监督管理专项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575.78 万元，决算数为 480.21 万元。该经费主要用于双随机年报抽查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标准化体系建设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、商事制度改革、执法监督、价监竞争（规直打传）工作、市场监督管理宣传工作、消费维权及社会监管体系建设、特种

设备安全监管、打击侵权假冒工作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工作、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、消费维权宣传教育活动等市场监管等工作。

（三）专项经费绩效目标

一是深入推进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督管理标准化体系建设。二是加强执法监督工作，加强违法行为和案件查办力度。三是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，加强打传规直工作，加强打击侵权假冒工作，加强消费维权及社会监管体系建设等工作，严守安全底线，维护市场秩序，不断增强群众的质量获得感和幸福感。四是做好商事制度改革工作，优化营商环境。

二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自评分数

按照《江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相关要求，市场监督管理专项的实施取得良好的效益。综合考量，本专项经费的自评得分为 100 分，绩效等级为优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一是已完成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督管理标准化体系建设。二是重拳打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，涉刑案件移送率 100%。三是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，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数为 0。四是加强打传规直工作，未发生重大传销案件。五是加强打击侵权假冒工作，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，深入推进“放心消费粤行动”，处理消费投诉举报 4.53 万宗。六是

做好商事制度改革工作，持续激发市场活力，优化我市营商环境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我局认真开展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工作，按要求做好项目预算和项目绩效编报，完善绩效评价管理机制，督促绩效问题整改等绩效管理工作。下一步将继续认真开展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工作，科学制定更加清晰、可衡量的绩效指标，加强绩效评价和财政资金支出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